

教務處公告

發文日期：106年9月26日

發文字號：(106)教註字第70號

主旨：自106年9月30日(星期六)起，學生可至本校自動投幣機申請含名次之歷年成績單或持他校碩士班甄試名次證明至本校註冊組蓋章。

說明：

- 一、因配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不再公告「學士班應屆畢業生，在校學業平均成績(含暑修成績)列該班應屆畢業年級全部人數之名次」，自106年9月27日下午2時起請自行上網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線上服務/學生/學籍與成績查詢/學籍資料查詢，如有疑問請於106年9月29日(星期五)16時前攜帶學生證親至註冊組確認。
- 二、副本抄送各學院、學系、學位學程、國際處、學務處學生活動發展組(學生會、系聯會)。

分發各學院、學系、學位學程、國際處、學務處、學生會、系聯會

9/28
5/9

9/28

